

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挂牌转让上海佳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完成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及 2017 年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转让上海佳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%股权的议案》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7-030 及临 2017-038）。

2017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2 日，公司将持有的上海佳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佳寿公司”）51%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 136,019.121532 万元。经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确认，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人寿”）为受让方。

2017 年 12 月 15 日，公司与上海人寿签订了《产权交易合同》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36,019.121532 万元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7-042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已收到本次股权转让全部交易价款人民币 136,019.121532 万元，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、备案登记工作。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，公司不再持有佳寿公司股权。

本次交易预计产生净利润约 17.16 亿元（具体数据请以年度审计报告确认金额为准），将对公司 2017 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